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張嘉紋  
電話：(02)7736-9479  
電子信箱：yuna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二)字第113007270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有關貴校修正師資職前教育「中等學校-自然科學領域化學專長」專門課程規劃一案，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校113年7月11日中心教字第1132500347號函。
- 二、本部同意貴校所報「中等學校-自然科學領域化學專長」專門課程規劃之調整，並適用於114學年度起之師資生等。請貴校於專門課程學分表右上角註明本部備查之日期及文號，並分送相關單位及公告於貴校網站，另將公文及文號上傳至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管理平臺。

正本：國立中山大學

副本：電  
交 2024/07/30 文  
換 17:50:13 章